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執行結果說明**  
**2022 年度**  
**(提報董事會日期:2023/03/17)**

一、評估依據：

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

二、評估週期及期間：

(一)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每年應依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第六條及第八條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內部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及外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三、評估指標：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45 項指標。

(二)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項，共計 23 項指標。

(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五大面項，共計 24 項指標。

四、評估程序：

每年年度結束時，依各項指標進行前一年度之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

五、評估結果：

(一)評估等級：

評估等級分為 5 級(1：極差；2：差；3：中等；4：優；5：極優)。

(二)202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

考核項目	平均評估等級	
	2022 年	2021 年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9	4.8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7	4.9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8	4.8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9	4.9
內部控制	4.9	5.0

(2)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

考核項目	平均評估等級	
	2022 年	2021 年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5.0	5.0
董事職責認知	5.0	5.0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9	4.8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0	5.0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9	5.0
內部控制	4.9	5.0

(3)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說明與改善措施：

董事會及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平均等級介於 4.7~5.0，自評相對較低之項目及改善措施如下：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項目「董事會召開頻率適當」評分較低，本公司日後除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外，如遇有緊急情事時，將隨時召集之。
- 2.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項目「董事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評分較低，本公司日後安排董事會召開時間時，將先行調查各董事時間，以使所有董事均可親自與會。

(三)2022 年度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1)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考核項目	薪資報酬委員會 平均評估等級		審計委員會 平均評估等級	
	2022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1 年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0	4.9	5.0	5.0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0	4.9	5.0	4.9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9	5.0	5.0	5.0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0	5.0	5.0	5.0
內部控制	—	—	4.9	4.8

(2)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說明與改善措施：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平均等級介於 4.9~5.0，自評相對較低之項目及改善措施如下：

- 1.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項目「功能性委員會討論的時間充分」評分較低，本公司日後將安排合適的開會時間，使薪資報酬委員會有充分的討論時間。
- 2.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項目「審計委員會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評分較低，本公司將提供更為完整的公司制度及辦法，並強化審計委員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以增進審計委員會對內部控制的監督。

(四)綜合評語：

2022 年度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完善，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各董事及功能性委員均克盡職責，有效發揮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職能。